

新北市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種類領隊暨抽籤會議

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3 年 12 月 03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

會議地點：板橋體育場簡報室(板橋區漢生東路 278 號)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 席：楊志元老師

紀錄：詹宏源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討論事由：

案由一：競賽組報告低一階段協調賽事注意事項與細則。

說 明：公布賽事每日時間表

決 議：1. 高男 58 公斤第一階段淘汰者，編入 63 公斤賽事；高男 68 第一階段淘汰者，編入 74 公斤。國女 42 第一階段淘汰者，編入 44 公斤賽事。

二、第一階段施實施雙敗淘汰制。

案由二：競賽組報告賽事注意事項與細則。

說 明：進行品勢、對打賽事注意事項與細則及各組抽籤。

決 議：

參、臨時動議：1. 許雋希教練提議品勢項目提報人數不限制；

競賽組回復-公平性原則與對打組相同。

2. 許雋希教練詢問品勢選手於對打項目過磅時如何處置？

競賽組回復-確定進入品勢決賽者，即可請教練向競賽組提出。

肆、散會(上午 11 時 28 分)